

长安鑫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 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3月2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安鑫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安鑫利优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281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有关法律法规及《长安鑫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更新的《长安鑫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暂停相关业务的 起始日、金额及 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7年3月2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 基金简称	长安鑫利优选混合A	长安鑫利优选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 交易代码	001281	002072
该分级基金是否 暂停（大额）申 购（转换转入、 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 限制申购金额 （单位：元）	1,000,000.00	1,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 限制转换转入金 额（单位：元）	1,000,000.00	1,000,000.00

注：

1、自2017年3月2日起，长安鑫利优选混合（A类和C类）单个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应不超过100万元（即累计最高金额为100万元），如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上述限额的，本基金管理人将本着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决定是否拒绝，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大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限额的调整带来不便及资金的损失；

2、本公告就暂停长安鑫利优选混合（A类和C类）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金额超过100万（不含100万元）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有关事宜做出说明：

（1）在暂停办理长安鑫利优选混合（A类和C类）的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长安鑫利优选混合的其他业务正常办理；

（2）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所有；

3、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长安鑫利优选混合（A类和C类）恢复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业务的具体时间等相关信息。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changanfunds.com）或拨打客服电话400-820-9688（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诚实信用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日